



品书香雅韵 绘英城风华 守阅读初心

——“书香润英城·笔墨抒初心”主题文学作品选登(二)

缅怀英雄杨子荣

刘文波

我出生在六十年代,那时候物质匮乏,书籍很少,只能看到一些小册子,有《奇袭白虎团》《三打白骨精》《智取威虎山》等等。这些小人书,我都很喜欢,喜欢里边的故事,崇拜书里的英雄。后来,收音机里反复播放“样板戏”《奇袭白虎团》和《智取威虎山》等文艺节目,让我更加喜欢、更加崇拜里面的英雄。让我崇拜的英雄杨子荣,还有一个重要原因就是那时的年画,六十年代末、七十年代初,有很多年画,大多是一些英雄人物、励志故事,年画中,我最喜欢的是杨子荣身穿崭新的军装、身披白斗篷、英俊潇洒右手拿着手枪的那张。因为我从小就崇拜英雄,心想长大以后,我也要像他那样的英雄。

我上中学时,开始看小说,其中就有《林海雪原》,书中描述了杨子荣机智勇敢,率领剿匪小分队只身闯入虎穴,劝说四百多名土匪缴械投降的故事:1947年1月下旬,杨子荣化装成土匪打手匪首座山雕匪巢内部,2月7日与战士们里应外合,成功将座山雕及其残余全部抓获。从而让我对杨子荣更加敬佩,心想等我长大了我一定要去当兵,保卫祖国,做一个像杨子荣那样的大英雄。

后来,我当兵真的来到了牡丹江,这个杨子荣生活、战斗并最终牺牲的地方。在那里当兵4年,与部队的首长、战友结下了深厚的友谊,同时,了解到了一些关于杨子荣和战友们一起剿灭土匪座山雕的故事,让我对英雄有了进一步了解。

2016年7月22日,我已复员20多年,战友们组织聚会。23日早上去镜泊湖,下午拜谒杨子荣烈士陵园。通过讲解和观看,知道杨子荣原名叫杨宗贵,是特级战斗英雄。杨子荣参军时国民党残余势力还很强大,他与许多战友一样,为避免家人遭到迫害,都改了名字。后来,他的老乡没有与他在一起的,也就没人知道他的真实姓名了。杨子荣机智勇敢,是我军的侦察排长,因他经常化妆侦察,被一老家的老乡看

见,这老乡不知真相,回老家说杨宗贵逃离了解放军做了土匪。土改时他家的反革命家属身份对待,直至1956年才享受失踪军人待遇。1973年,在周总理的亲自过问下,寻找英雄的家人,因线索太少,英雄只有活捉座山雕后与剿匪小分队的一张合影。那时候,我国还没有能力在合影照片中分离翻拍出清晰的照片,是在国际友人的帮助下,才成功地在小分队的合影中分离翻拍出英雄的清晰照片;因为没人知道杨子荣详细情况,只知道他是山东人,直到1974年,他家乡的民政部门在村长的带领下找到英雄的哥哥,最后让弟弟时,得知听了十几年的样板戏《智取威虎山》中的杨子荣,就是自己的亲弟弟时,体弱多病的老人老泪纵横,嚎啕大哭。自此,英雄的真实身份才得以确认,也总算魂归故里了。

现在,我已临近退休,对英雄的敬佩仍然不减当年,更加深刻地感受到幸福生活来之不易,感受到祖国的强大。今后,我一定要尽自己的绵薄之力,向年轻人讲述亲身感受,讲述杨子荣智取威虎山故事,缅怀英雄壮举,激励理想情怀,和大家一起努力建设更加强大的祖国,以告慰长眠地下的先烈,早日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

读书启智 半生结缘

赵志军

我今年73岁,大半生与书结下了不解之缘。常有人问我有什么业余爱好,我都毫不犹豫地回答:“看书!”读书是我生命中的一部分,陪伴着我成长的每一步。

记得儿时,每当路过小人书店,门外挂着一排排精美的小人书封面,时常使我驻足不前。但苦于没有钱,只得眼巴巴浏览一下封面便不舍离去。再大一点上了小学,为了能够读书,我便和哥哥、弟弟们一起去捡破烂换钱。二分钱一个的牙膏皮、废铜烂铁,都是我们四处寻找的宝贝。每次总能换来几毛钱,有了积蓄,一本本崭新的小人书便收入我自制的图书箱里。为了读到一本心仪的书,我甚至不惜跑十几里地,专程到同学家去借。学校建起图书馆后,我便自告奋勇担任义务清扫员。每到图书馆开放日,我都会早早前去打扫卫生,之后便坐下来挑选几本喜爱的书籍,静静读到日落西山。

后来一段特殊历史时期,社会教学秩序受到冲击,学校被迫停课。哥哥就读的长春外语学院,一位老师将图书馆的几百本书籍交由哥哥代为保管,这件事让我们兄弟几人欣喜万分,那段日子也成了我集中静心读书,最为幸福的一段时光。那时的我手不释卷,吃饭捧着书,睡前不离书,常常看着看着便沉沉睡去,醒来之后又接着品读。母亲担心我熬夜伤身,常常强制关灯催促休息,我才带着满心不甘缓缓睡去。许多中外名著,都是在那段时光里集中阅读完成的。特殊时期后,哥哥才将这几百本书悉数交还学校图书馆。

高中毕业,我应征入伍。有了属于自己的津贴,虽然数额微薄,日常购买牙膏、香皂都挑最便宜的,省下的钱全部用来买书。从那时起,周日休息,书店就成了我最向往,最常驻足的地方。只要一踏进书店,琳琅满目、品类繁多的藏书,总能让我沉醉其中,忘记时间。

为了淘到性价比更高的书籍,我找到了一处新的寻书之地——废品回收公司和造纸厂。在那里,花一两元钱就能选购一大堆书。时至今日,我的部分藏书,依旧是当年从造纸厂里抢救留存下来的。那时候,我格外偏爱文学与诗歌,李白、杜甫的诗作,还有贺敬之、郭小川等现代诗人的作品,反复品读,爱不释手。读得多了,我也开始尝试动笔创作诗歌,上世纪70年代初期,还有幸在《吉林文艺》杂志上发表了几首作品。

进入上世纪70年代末,我从部队复员参加工作,拥有了稳定的收入,读书、购书、藏书,正式成为我一生的追求和最大乐趣。随着居住条件不断改善,藏书的存放环境也越来越好,从最初堆放在床下的纸箱,慢慢规整到书架之上。

四十多年来,我前后搬了四五次家。每一次迁入新房,第一件事便是为书籍争取专属位置,打造一面墙的固定书架。而每一次搬家,耗体力最多、搬运最为麻烦的,始终是堆积如山的书籍。爱人多次劝说,让我淘汰一部分旧书当作废纸卖掉,我总是百般不舍,找各种理由婉言拒绝。

2015年退休以后,读书与写作,更是成为我日常生活中不可或缺的重要组成部分。我所在的历史研究交流群里,时常有老师分享电子版书籍资料。为了阅读舒适,保护视力,我到印刷厂,将电子版打印成大字版本。日积月累,前后打印装订了几百本图书。家中房间摆放不下,就分类装进纸箱,存放在车库,需要阅读时再取用。

藏书日久,我的床头柜上总会常年摆放几本读物。睡前读书,已经成为我一辈子难以改掉的习惯。凭借多年读书感悟,我深切体会到,睡前读书至少有三点妙处:

一是读书启智。每晚坚持阅读,日积月累丰富学识、陶冶性情。从我个人经历来讲,人生大半的感悟与处世心得,都是在枕边读书时慢慢领悟到的。

二是静心享受。睡前品读一篇优质文章、一册名家散文,读后闭目凝思,那些精彩篇章依旧历历在目,那些闪耀真理与智慧的词句,依旧在心底涌动。如沐春风,如一泓清泉,洗去白日里的喧嚣与浮躁,让内心变得安然、宁静。

三是深耕经典。品读佳作,可以悟理明心,铸魂立身,陶冶性情。曾有相关报道提及,品读优秀文章,能够加深美好的回忆与联想,有益于身心健康,助人延年益寿。因此,我常常是怀着满足与恬静的心境,安然入眠。

从上世纪70年代末期开始,我便把多年读书积累的学识,运用到工作实践与文学创作当中。几十年来,我先后在各类报刊发表散文、论文以及四战四平战斗英雄连载文章千余篇。同时参与编纂、主编多部公安史料书籍。在全国公安史学术研讨交流会上,我的论文先后两次荣获二等奖。

读书使人启智,最是书香能致远。缕缕书香,终将带领人的思想,奔赴远方一片清澈丰盈的精神绿洲。

爱上阅读

侯敏

“读万卷书,行万里路”,阅读,作为学习文学常识最有效的方法自有它存在的特殊价值。一直以来都特别羡慕那些出口成章,妙笔生花的大才子,也因此激励着自己在在这条路上不断地学习进步,虽然时至今日收获甚微,但仍坚信良好习惯的养成对自己的影响意义深远。

可能是言传身教的原因,记得小时候当老师的父亲就特别喜欢读书,每每下班回来的闲暇时间,他的手上总是捧着一本书,时常给我和弟弟讲各种各样的故事。从小到大父亲一直都是我的“百科全书”。他的一言一行都给我极深的影响,我记得父亲曾有一个上锁的抽屉小时候总不让我们动,等我长大了,父亲才让我看,这时我才了解到那满满的一抽屉都是父亲收藏的书,以及他年轻时写的散文和诗歌,在父亲潜移默化影响下,我和弟弟都喜欢看书、写作。我记得小时候,父亲最先教会我的就是查字典,当时家里有一本很旧很旧的新华字典,很多字都是繁体,以至于别人还在学习字母的时候,我已能边翻字典边看小册子了。那些年月,我如饥似渴地读了不少各种类型的书,尽管大多是囫圇吞枣,一知半解,消化不良,我还是受益匪浅。

记得在四平上中专的时候,因为学业不忙,也有了相对自由的空间,我把空闲时间都用在阅读上,中外名著,现当代文学作品,喜欢的古诗词基本都是在那个时候看的,并加入了学校文学社担任编辑

工作,学习之余,我的文字也多次在《四平日报》上发表,记得入学时第二年(1991年)当我的一篇散文《送你,去远方》发表在当时在学生中盛行的《中学生博览》扉页上的时候,看到自己的文字变成铅字印在省城杂志上,心里有一种说不出的喜悦,至少它使我在逐渐成长的历程中,每当有烦恼和欢乐,便有了情感的另一种宣泄。

参加工作后,我大部分时间都在办公室做材料综合工作,职业的需要也使我有了连续不间断的阅读时间来学习各类专业和业务知识。阅读历史感知岁月变迁,阅读自然感知四季冷暖,阅读人物感知所思所想,阅读一篇好的文章会让我们感同身受,流连忘返。时间的积累丰富了我的朋友圈,也因此结识了一大批志同道合的良师益友,在他们的鼓励和帮助下,我一边工作一边成长,收获了满满的自信、独立和坚持。

我总认为,阅读不仅是一种行为,更是一种生活方式,随性、自然,又不刻意,在阅读中体味生活百态,人间冷暖,让真情流露,阅读的过程也是一种享受,爱上阅读吧!一切的美好都在来时的路上。

读书

——忆一位拾荒者

高晓波

前些日子在网上看到一个视频,一个拾荒者蹲在马路边的台阶旁,他身边的自行车上放着两个鼓鼓囊囊的垃圾袋,装着些空瓶子、硬纸板之类的东西。衣服破旧,看不出原来的颜色,像是许久不曾洗过。可他手里却捧着一本书。

那书已经很旧了,封面卷着边,书脊上的字也模糊了,看不出是什么名字。他就那样蹲着,低着头,一页一页地看。风翻动书页的时候,他使用拇指轻轻按捺,动作自然熟练。他看得很慢,有时停下来,眼睛仍盯着书页,嘴唇微微动着,像是在默念什么,又像是在想着什么。阳光照在他身上,照在他那件不合体的衣服上,照在他那专注的脸上,竟有了一种让人敬佩的庄严。

这个视频我看了一遍又一遍。起先是一种诧异,诧异于这样一个拾荒者竟也读书,而且和他的现实状态显得格格不入。随即又是一种羞愧,羞愧于自己这诧异本身。我忽然想起许多年前,自己还是个孩子的时候,跟随父亲第一次走进县城的图书馆,看见那些高高的书架,看见那些穿着体面的人在书架间走动,心里便生出一种敬畏,仿佛那是高台上的圣物,不是随便什么人都能碰的。后来长大一些,又觉得读书是文化人的事情,是坐在书房里,点一盏灯,泡一壶茶,慢悠悠地读。再后来,自己也成了别人眼中的文化人,读书反倒成了一种习惯,一颗平常心而已,没了以前那些奇怪的想法。

而这个拾荒者,他什么都没有。没有书房,没有台灯,没有茶,甚至没有一个可以坐的凳子。他只有一本破旧的,并不嫌弃他的小狗,以及撒在他身上的阳光。可我看出来,他读得那么认真,那么投入,仿佛整个世界都消失了,只剩下他和那本书。那些文字,那些别人写下的思想,此刻正一点一点地进入他的心里,变成他的东西。书不分人,它在那里,谁打开,它就属于谁。

我想起曾在书上读到的一件事。说是战乱年代,有个学者逃难,什么都丢了,只带了一箱书。路上遇到一个农民,农民看他带着书非常不理解,觉得书不能当饭吃不能当衣穿,带它有什么用?其实不读书的人大多数想法和这个农民是一样的。但是喜欢读书的人都懂,书它能填饱另一

种饥饿,能挡住另一种风雨。那是灵魂的饥饿,那是精神的荒芜。就如这个拾荒者,他给的是别人丢弃的东西,瓶子、纸壳、旧衣服等,可当他蹲在路边读书的时候,他拾起的是另一种东西,是智慧,是外表清贫内心丰满的美。

好的书其实犹如一束束光,它们不分贵贱,不辨高低,平等地照在每一个人身上。富人的书房里有它们,穷人的路旁也有它们;学者的案头有它们,拾荒者的手中也有它们。当你打开一本书,你就走进了另一个世界,那个世界里,没有人问你你是谁,从哪里来的,穿什么样的衣服,住什么样的房子。在那个世界里,你只是一个读者,和千千万万个读者一样,平等地面对那些文字,那些故事,那些思想。

我猜想这个拾荒者他手里的书,可能是从废纸堆里捡的,可能是别人送的,也可能是用辛苦攒下的钱买的。无论如何,一定得来不易,所以他读得那么认真,翻动都小心翼翼,显得格外珍惜。

不由我心里忽然生出一种感动。说不清是为感动,也许是为那个人,也许是为那本书,也许是自己。读书的意义,或许就在于此——它让我们在各自不同的命运里,找到相同的东西。它让我们知道,无论身在何处,无论境遇如何,我们都不是孤独的。总有人在另一个地方,读着同一本书,想着同一个问题,流着同一类眼泪。

这些日子每次读书便想起那个拾荒者,想起他蹲在路边读书的样子。那个画面,我想我会记得很久。不是为了什么,只是因为它让我看见,读书这件事,归根结底,是人与书的相遇,而不是人与人的攀比。一本书,一个人,一缕阳光,就够了。

一个普通的视频,几分钟却影响了我思想。至于他读的是什么书,我无法知道。但那已经不重要了。重要的是,他在读,他在认真地读。我在看,认真地看,对于读书这件事又有更深的认识。

书卷藏日月 开卷益人生

代志彦

高尔基说:“书是人类进步的阶梯。”董卿说:“读书是为了遇到更好的自己。始终相信,读过的书不会白读,它会在未来的某一个场合让自己表现得更加出色。”

无论伟人还是凡人,但凡成功者,无不读书。一个人来到世上,他的大脑几乎一片空白,起初是父母的启蒙使我们初识了一点简单的文字和数字,后来所有的博学多才,不非成就都是通过上学读书获得的。董卿如果年少时不饱读诗书,如今也只能是一副漂亮的外表而已,不会有今天的高雅气质,真是腹有诗书气自华。

读万卷书,行万里路。做到行万里路可能不是人人能及,但读万卷书却是人人可及的事,只要你去读。读书可以改变一个人的命运,尤其是对于贫苦之人,就像如今的高考是寻常百姓家孩子得以改变命运的最简单也是唯一途径。还记得小时候住的破旧茅草房,吃国家救济粮的困难日子,靠自己的勤奋读书,赢得一份不错的谋生职业,早已实现了楼上楼下电灯电话,率先步入小康。工作以后,也离不开读书,除非你想躺平。作为一个医务工作者,买过的学习资料达数千元,平日通过手机公众号的学习也从未间断,我始终掌握医学前沿知识,对于工作中遇到别人认为的各种疑难病例都能迎刃而解,随之而来的满足感、愉悦感会使我对我工作更加热爱,对生活充满信心。

看着家里书柜摆放最多的是儿子读过的书。他从儿时起就不管我要新

衣穿,而是经常向我讨要新书。那时虽然家境拮据,但我还是尽量满足他的要求。他读过的书种类繁多,对书之热爱可谓废寝忘食,拿到一本新书会安静地在家坐上一天,直到把整本书读完。高考语文成绩也确实高出我的预估,并顺利进入理想的高校。他在学校的言谈举止也是令很多同学羡慕不已,他给别人推荐的书籍更是令人对他刮目相看。现在他会常看一些非专业书籍,这对于他的不断成长和阅历增加都是百利而无一害的。

如今自媒体时代,大人小孩刷视频似乎成了习惯,但有位小网红夫子小石头,他从小就熟读《易经》《道德经》《黄帝内经》《神农本草经》《本草纲目》《唐诗》等等。他每出的视频,在镜头前与大学老师妈妈互动时,他对每一个话题都能结合读过的书分析得深入浅出,很多成年人应该不如他。面对一草一木他总会有感而发,经典名句信手拈来。他小小年纪便心怀大爱,家国情怀于心。

歌德说:“读一本好书就是和许多高尚的人谈话。”就让我们经常和那些高尚的、脱离低级趣味的人进行心灵交流与学习。在如今盛世浮华年代,让我们静下心来多读书,读好书,使我们的皮囊下更充盈更健硕,使我们的国家更强大,使我们的社会更进步!